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6-002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1月28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宁桥大街201号天元宠物用品园区9号楼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元瀚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调动员工积极性,有效激励员工,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董事虞晓春、李安、张根社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为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董事虞晓春、李安、张根社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推进和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事项:

- 1.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时,按照《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股票等事项时,按照《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2.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因员工离职或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 4.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

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时所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申请交易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8)授权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终止本次激励计划;

9)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本次激励计划的管理和实施细则,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委托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作出其认为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要、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委托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作出其认为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要、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4)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一直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理人执行。

董事虞晓春、李安、张根社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整体规划与工作安排,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待各项工作妥善落实后,董事会将依据实际情况,择期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6-003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下简称“不开股东大会审议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整体规划与工作安排,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待各项工作妥善落实后,董事会将依据实际情况,择期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通知。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83 证券简称:思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及金额: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深圳拓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竹科技”或合同对方)签订了框架合作协议,未明确约定具体金额。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重大风险提示:(一)本次签署合同为框架性合同,未明确约定具体金额,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难以另行签订的的实际业务合同或订单为准;(二)合同履行期间若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客户需求产生不利变化,又或出现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影响合同的最终执行情况;(三)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存在因公司原因未能按时、按协议约定质量要求供货,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审议程序情况
本合同为日常经营性合同,签订本合同事宜公司已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关联交易,签署该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的情况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拓竹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框架合作协议,双方共同设计开发消费级3D扫描仪,由思看科技生产并销售至拓竹科技。

合同金额:本次签订的为框架性合同,合同总金额未作明确约定,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以另行签订的的实际业务合同或订单为准。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合同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拓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陶尚
注册资本:16,971.036万元
成立日期:2020-11-09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的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终端测试设备销售;终端量测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安装;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网络设备;专业设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互联网销售(除销售药品以外的商品);国内贸易代理;贸易代理;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机械设备的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拓竹科技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直接或间接销售的业务关系,也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3.拓竹科技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不存在直接的交易往来。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标的:3D扫描仪及相关配件
2.合作模式:双方共同设计及开发消费级3D扫描仪,由思看科技生产并销售至拓竹科技。
3.合同金额:本次签订的为框架性合同,合同总金额未作明确约定,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难以另行签订的的实际业务合同或订单为准。

4.支付方式及支付进度安排:合同对方在交付验收完毕,收到公司开具的合格发票后60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相应的货款款项。

5.履行地点和方式:货物交付至合同约定地点,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选择货物的包装及运输方式,以确保货物安全,及时送达。
6.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7.合同签署时间:2026年1月29日
8.违约责任:
双方均应按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按照本协议条款及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公司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未能按约定的期限、数量供货,导致合同对方遭受损失的,公司应承担相应责任。任何一方无协议约定的原因取消或终止本协议,构成违约,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且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的,该方可免除相应违约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证明。

9.争议解决方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将争议提交仲裁机构进行仲裁。

10.其他条款:合同对技术规格、质量标准、交付及验收要求、知识产权、保密条款等条款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公司的影响
(一)本合同为销售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二)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署合同为框架性合同,未明确约定具体金额,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难以另行签订的的实际业务合同或订单为准;

(二)合同履行期间若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客户需求产生不利变化,又或出现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影响合同的最终执行情况;

(三)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存在因公司原因未能按时、按协议约定质量要求供货,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26-005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提前终止减持A股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2026年12月30日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前,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志文持有公司股票74,725,9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4%,其持有的股份来源于首发前限售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等。

●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周志文于2026年12月30日披露了减持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减持,不超过14,970,000股,不超过其持有股份的30.466%,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9897%。截至2026年1月29日,周志文以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减持,公司A股股份14,970,000股,并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周志文
减持原因: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自愿
减持股份数量:14,970,000股
减持期间:2026年12月30日至2027年1月29日
减持价格:12,182.1000元
其他事项:61,072,881股

注:其他方式是指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等。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周志文 持有9,014,000股 持股比例12.04%
符子清 持有1,180,000股 持股比例1.54%
合计 24,816,814股 持股比例32.24%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减持原因: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周志文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12月30日
减持数量	14,97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22日至2026年1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8,489,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4.78-42.19元/股
减持总金额	567,606,627.9元
减持完成日期	未完成,1000股
原计划减持比例	12.696%
原计划减持数量	不过14,982,272股
当前持股数量	59,746,981股
当前持股比例	7.923%

注:1.因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完成了2021年及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129,114股注销事宜,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49,477,334股变更为749,348,22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回购新药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上表持股比例中,“减持比例”“当前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749,348,220股为基数进行计算,其余数据均以公司于2026年12月30日披露的《回购新药关于回购股份计划公告》的总股本749,477,334股为基数进行计算。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计划区间内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计划减持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周志文先生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三、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招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05

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36,000股,占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招金黄金”)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8%。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2月3日。

一、股权激励改革方案基本概述
1.股权激励改革方案主要内容
以资本公积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增发股票并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转增数量为50,509,725股,即每10股获赠35股,相当于非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1.6886股,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赠1.2248股。

2.股权激励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股。
3.股权激励改革方案通过情况
股权激励改革方案已于2008年5月21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

3.股权激励改革方案实施日期:2008年12月29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股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自获准流通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上市交易或转让	履行完毕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限售股份持有人在股权激励改革中不存在股份对价情形未缴还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26年2月3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36,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8%;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表1: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表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量
表3:本次可上市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表4:限售/拟定的股份数量/股
表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有限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其他限制,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条件的流通股					
1. 国家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346,800	0.0373%	-36,000	310,800	0.038%
4. 境内自然人持股					
5. 境外法人持股					
6. 境外自然人持股					
7. 内部职工股					
8. 高管持股					
9. 机构投资者持股					
有限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46,800	0.0373%	-36,000	310,800	0.038%
二、无限条件的流通股					
1. 叶叶鹏	928,670,361	99.9627%	36,000	928,706,361	99.966%
2. 境内上市的流通股					
3. 境外上市的流通股					
4. 其他					
无限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28,670,361	99.9627%	36,000	928,706,361	99.966%
3. 股份总数	929,017,161	100.00%	0	929,017,161	100.00%

注:1.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及历史限售情况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表1: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表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股。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变化
1	叶叶鹏	0	0	0	36,000	0.0038%	-

股改实施日,叶叶鹏未持有公司股份,2026年1月12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5〕沪03破清616号之一),为顺利执行上述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生效判决,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将上海西門电器有限公司名下持有的招金黄金36,000股份过户至叶叶鹏名下。2026年1月1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将上市公司原法人股东上海西門电器有限公司持有

的36,000股股份过户给叶叶鹏。

2.股改实施至今上市公司限售股份情况:
表1: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表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股。

序号	披露日期	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1	2010年7月9日	97	65,856,227	65.7
2	2010年10月18日	20	13,106,637	1.3
3	2013年5月11日	14	3,101,800	0.3
4	2011年7月1日	6	15,300,000	1.6
5	2012年4月16日	2	3,098,067	0.4
6	2012年7月4日	2	474,570,000	61.2
7	2012年8月7日	1	15,038,854	1.6
8	2013年11月20日	3	3,982,629	0.4
9	2014年12月2日	3	300,000	0.03
10	2017年1月6日	2	360,000	0.04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法律法规,有关限售和股票承诺,保荐机构对招金黄金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其他事项
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八、备查文件
1. 解除限售股份申请表;
2. 保荐人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招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04

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证券简称:招金黄金,证券代码:000506)股票于2026年1月28日(2026年1月2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公司可能面临以下风险:(1)黄金价格波动风险:黄金价格波动供需关系、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及预期、供需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黄金金融产品价格的波动受黄金价格波动影响较大,若未来黄金价格大幅波动,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影响。(2)境外项目运营风险:公司投资运营的境外项目在境外法律环境、文化与国内在政治、法律、经济、税制、文化发展水平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存在境外投资项目环境、相关政策法规变动等风险。

(3)矿产设施运营维护与化采技术落后导致产能受限的风险:智利科拉金矿是一座拥有超过50年开采历史的金矿,其现有的老旧化采,通过系统、排水系统等关键基础设施均存在不同程度的老旧、老化问题,生产工艺相对落后。目前,公司正在对矿山进行全面的技术改造和设备升级,该升级改造涉及技术及设备更新、系统集成及新旧系统的平稳过渡,需进一步的时间周期,完成时间及成本管控,产能提升效果等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发生重大变化,运营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股价波动,显著偏离大盘指数和行业估值,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8日(2026年1月2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事项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因媒体报道等引发投资者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部运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公告事项。

5.截至2026年1月29日,上市公司股价涨幅中有有色金属采选业(809)流动性溢价34.88,市净率0.94,公司流动性溢价157.61,市净率37.62,公司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处于较高水平,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快速上涨,显著偏离大盘指数和行业估值。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2),报告的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计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截至目前,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任何调整。公司预计于2026年4月1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
3.公司前期披露了《关于披露《中国证监会》(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26-006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部议案无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均未委托独立董事审议。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以及会议相关材料等。

(二)本次会议于2026年1